

信義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期間補助計畫申請表-(進駐中繼市場)

申請人資料	市場攤號	原攤號:第_____號攤(鋪)位 中繼新攤號:第_____號攤(鋪)位	中繼市場營業種類	☐ 青菜	☐ 花卉 ☐ 雜貨 ☐ 百貨 ☐ 飲食 ☐ 其他
	姓 名			☐ 蔬果	
	聯絡資訊	電話: 手機:		☐ 糧食 ☐ 漁產 ☐ 禽畜肉 ☐ 加工品	
補助項目	(一)搬遷進駐補助： 總金額_____元。 (二)營業設施設備補助：(下列擇一勾選) ☒ 搬遷至中繼市場。 ☐ 遷回改建完成原公有市場。 預計總金額_____元。		自行檢核申請文件： ☐ 切結書 ☐ 設施(備)總金額廠商估價單 ☐ 攤(鋪)位配置平面圖 ☐ 將購置設施(備)之規格資料及圖說 ☐ 攤(鋪)位正面及側面施作後立面設計示意圖 ☐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		
申請人簽章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 出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戶籍地址：_____ 聯絡地址： ☐ 同戶籍地址： ☐ 非戶籍地址：_____					
申請審查結果	(此欄位由本府填寫) 1. 是否確實檢具申請文件： ☐ 確實檢具、 ☐ 尚有缺件。 2. 申請內容是否符合規定： ☐ 符合規定、 ☐ 不符規定。 3. 是否同意申請搬遷進駐補助：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。原因：_____。 4. 是否同意申請營業設施設備補助：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，原因：_____。 審核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		

信義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期間補助計畫切結書-(進駐中繼市場)

基隆市公有零售市場 信義 市場 第 號攤（鋪）位使用人申請「信義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期間補助計畫」，倘有以下情形，願無條件繳回全額補助費，且不得提出異議，特立此約。

- 一、申請補助文件或申請內容不實。
- 二、虛報或浮報補助款。
- 三、未依核定補助項目購置設施(備)或以他人之設施(備)替代。
- 四、補助款購置之設施(備)，自購入日起未滿二年，因可歸責於受補助對象之事由，與本府終止攤(鋪)位行政契約。
- 五、將補助款購置之設施(備)轉讓或移作他用。
- 六、拒絕接受本府人員不定期查核。
- 七、逾本府通知期限內，完成補助項目之搬遷、進駐或營業設施(備)之購置或逾期提交請領補助款之核銷文件或核銷文件欠缺、不符規定，經通知限期補正，屆期未補正或補正未完全，視為放棄請領補助款。

此致

基隆市政府

立書人：（簽名或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設施(備)總金額廠商估價單

攤(鋪)位配置平面圖

將購置設施(備)之規格資料及圖說

攤(鋪)位或購置設備正面施作後立面設計示意圖

攤(鋪)位或購置設備側面施作後立面設計示意圖

註:本表得依實際情形自行修改、擴充

信義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期間補助計畫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-(進駐中繼市場)

基隆市公有零售市場信義市場 第_____號攤（鋪）位使用人申請
「信義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期間補助計畫」本人同意以下事項:

- 一、受補助對象申請補助或請領補助款核銷文件中使用或所衍生之文字、圖形、照片、影音及電子檔案等著作，同意無償授權本府基於公益或政令宣導用途，享有重製、公開上映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展示、公開傳輸及散布等依著作權法規定方式利用之權利。
- 二、受補助對象應提供前項授權著作，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，並有授權本府利用之權利。

此致

基隆市政府

立書人：（簽名或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